

证券代码：600017
债券代码：143356
债券代码：143637

股票简称：日照港
债券简称：17日照01
债券简称：18日照01

编号：临 2019—040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5月24日，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拟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已取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2019年5月29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__11__票同意，__0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

因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临2019-042号）。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__11__票同意，__0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

为保持与《公司章程》的同步，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做相应调整，具体修改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内控制度的公告》（临2019-043号）。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__11__票同意，__0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

为保持与《公司章程》的同步，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做相应调整，具体修改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内控制度的公告》（临 2019-043 号）。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做部分调整，具体修改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内控制度的公告》（临 2019-043 号）。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因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做相应调整，具体修改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内控制度的公告》（临 2019-043 号）。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因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公司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做相应调整，具体修改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内控制度的公告》（临 2019-043 号）。

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因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公司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做相应调整，具体修改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内控制度的公告》（临 2019-043 号）。

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与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因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公司对《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与工作细则》做相应调整，具体修改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内控制度的公告》（临 2019-043 号）。

9、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因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公司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做相应调整，具体修

改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内控制度的公告》（临 2019-043 号）。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及信息问询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因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及信息问询制度》做相应调整，具体修改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内控制度的公告》（临 2019-043 号）。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内控制度的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该议案涉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蔡中堂、刘国田、高振强回避了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9-045 号）。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计划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第 1、2、3、4、10、11 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安排详见公司发布的《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临 2019-046 号）。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